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25-002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专户完成销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准并下发《关于核准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向杨超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966号），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55,834,729股，每股发行价为人民币17.9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96.39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976,649,996.47元。以上募集资金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10月27日出具的《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310900号）验证确认。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与使用，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履行严格的使用审批及多方监管程序，确保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会同财务顾问华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和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4年10月29日和2024年11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对“版权大数

据平台”项目结项，并将相应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4 年 10 月 31 日刊载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的《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5）。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注销情况如下：

序号	开户银行	账号	备注
1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沧支行	83700120000000805	已注销
2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4100000004219	已注销
3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4100000004286	已注销
4	厦门国际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8004100000004294	已注销
5	厦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杏林支行	80115800001547	已注销

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后，公司、财务顾问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四、备查文件

1、《单位银行结算账户销户申请书》。

特此公告！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8 日